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黄乾益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5,919,4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19%，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上述股份已被司法冻结，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

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收到股东黄乾益提供的来自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出具的《告知书》【(2026)川 0502 执 821 号】以及《协助执行通知书》【(2026)川 0502 执 821 号、(2026)川 0502 执 822 号、(2025)川 0502 执 3342 号、(2025)川 0502 执 3343 号之一】，本次申请执行股份数量为 19,628,3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3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汇宇制药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 被动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2026 年 4 月 22 日，根据股东黄乾益先生向公司出具的《关于被动减持计划告知函》，获悉其计划本次被动减持在履行减持股份预先披露义务的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90 天内（即 2026 年 5 月 19 日——2026 年 8 月 16 日）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合计不超过 4,236,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1%）（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将对

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本次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黄乾益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25,919,439股		
持股比例	6.11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25,919,43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 披露日期
黄乾益	1,300,000	0.307%	2026/2/9~ 2026/2/10	19.41-19.77	2026 年 1 月 29 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黄乾益
计划减持数量	区间：0~4,236,0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区间：0~1%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区间：0~4,236,000 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5 月 19 日~2026 年 8 月 16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司法强制执行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股东黄乾益有关减持的承诺如下：“1、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及本人具体情况，自主决策确定是否减持及减持股份数量。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等多方面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将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并由公司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的相关规定。减持价格将根据届时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3、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被动减持计划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被司法强制执行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